

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

強制性公積金制度的實施
截至2002年1月底的進展報告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，強制性公積金（簡稱「強積金」）制度的最新實施進展。

登記情況

2. 相對於2001年12月，2002年1月的登記人數溫和上升。僱主人數約增加了1 000名，僱員人數約增加了2 000名。截至2002年1月底的登記情況總結如下：

	<u>參加人數</u>	<u>登記率</u>
僱主	210 000	88.2%
僱員	1 749 000	94.7%
自僱人士	301 000	91.0%

參加行業計劃的人數亦維持穩定，共有12 100名僱主、190 000名僱員及24 200名自僱人士參加了行業計劃。

投訴的處理

積金局接獲的投訴

3.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（積金局）在2002年1月共接獲925宗投訴，由計劃成員提出的個案佔總數91%，涉及491名僱主。投訴性質分項表列如下：

<u>2002年1月所接獲投訴的性質</u>	<u>%*</u>
(A) 與計劃成員有關的投訴：	
➤ 不當地扣減工資/僱傭福利	5
➤ 強迫僱員轉為自僱人士	0
➤ 僱主未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	19
➤ 僱主拖欠供款	77
➤ 其他（如被僱主解僱；沒有供款紀錄）	5
(B) 對受託人、中介人、職業退休計劃等的投訴	9

* 每宗個案可涉及多於一類投訴。

勞工處接獲的投訴

4. 在2002年1月，勞工處共接獲11宗涉及強積金的投訴，均涉嫌不當地扣減僱員的工資。在這些投訴個案當中，有1宗經提供意見後已獲解決；有1宗涉及僱主無力償債而轉介到法律援助署及破產欠薪保障基金；有5宗僱員已在勞工處落案追討及正待調解；有3宗僱員仍未決定是否在勞工處落案追討；餘下1宗投訴正在調查中。

執法

5. 在1月採取的執法行動撮錄如下：

執法行動	2002年1月
A. 檢控 申請的傳票數目 - 未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 （僱員） - 拖欠供款	36張 3宗 33宗
B. 供款附加費 發出的通知數目 - 第一次付款通知（按年利 率15%計算） - 第二次付款通知（按年利 率20%計算）	20 900張 8 800張
C. 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的個案 - 入稟個案數目 - 涉及的僱員	1宗 5名
D. 向清盤人/接管人申請追討欠 款的個案 - 申請的個案數目 - 涉及的僱員	1宗 43名
E. 主動採取的巡查行動 - 受巡查的僱用機構數目	172間

6. 在供款附加費（見上表B項）方面，有關的付款通知是向拖欠供款的僱主發出的。在所發出的20 900張第一次付款通知中，合共包括兩批欠款個案，分別涵蓋在2001年10月及11月完結的供款期（積金局分別在2001年12月及2002年1月接獲受託人有關這方面的通知）。積金局在發出此等通知前已進行大量準備工作：包括籲請僱主補交欠款，以及對僱主提出的上訴進行調查；該等上訴指出受託人只是誤報欠款。另一方面受託人亦須查核僱主所指的誤報是否屬實。第二次付款通知是就2001年8月及9月完結的供款期發出的。在發出第二次通知前，積金局已給予僱主合理時間補交欠款，但他們並無理會。

教育及宣傳

7. 積金局繼續展開公眾教育外展活動，在社區會堂及民政事務署的諮詢服務中心設立50多個「強積金即答站」。此外，積金局繼續與社區團體攜手舉辦「強積金會客室」。積金局員工亦出席分區委員會的會議，向市民簡介強積金制度的最新發展及宣揚強積金投資的知識。

8. 此外，積金局亦定期向報章的強積金專欄供稿，並利用互聯網加強公眾對強積金投資的瞭解。

留意事項

9. 請委員細閱本文內容。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

2002年2月15日